

# 書面質詢

林宇滔議員

## 體育場地應恢復提供飲用水 繁忙公園休憩區應增飲水機便民

隨著近年居民的環保意識逐漸提高，自備水樽已經成為不少人出行的標準配備，近年政府亦有不少部門在其轄下的場所提供飲水機，方便居民隨時「斟水」。

2018年，數個環保團體與本人所屬團體共同製作「澳門斟水地圖」，並與香港飲水機地圖手機應用程式「撲水」合作，向政府多個部門、公共及私人機構收集轄下可提供免費公眾飲用水之場地列表，並標註在數碼地圖上，方便有需要的市民可以隨時、方便地查詢「斟水點」，目前飲水點已經超過120個。當時，環保局也主動協助制訂「選擇和設置直飲式水機的指引」、「設置桶裝式水機的指引」、「大型活動飲水設施提供和使用指引」，推動市民自備水樽，而市政署、教青局、文化局、衛生局、體育局、行政公職局等政府部門及不少公共和私人機構都提供了多個免費「斟水點」，並在及後不斷增加飲用水機設備，多方協力不單有助培養市民自備水樽的環保習慣，長遠也有利公眾健康。

但本人近期收到不少居民反映，指體育局轄下各個體育場地在疫情初期至今兩年多，已全面停用現有飲水機，新建成的體育場地更未見設有飲水機，但卻大量設置飲料自動售賣機，市民在運動後無法「斟水」，體育局回覆本人查詢時表示：「為配合防疫工作，暫停轄下體育設施的飲水機服務。」

必須指出，翻查衛生局疾控中心的「預防新型冠狀病毒肺炎－體育設施的管理建議」防疫指引，並未要求公共場所停用飲水機，而政府其他部門、公共機構及私人機構，特別是衛生局屬下的飲水機仍然維持正常服務。

雖然體育局在運動場地裝設的飲水機多為向下出水（裝水）及向上出水（直接飲用）兩用，疫情期間若禁止向上出水（直接飲用）倘有其合理性，但若一刀切不容許市民用寬口水樽裝水，且在新場地不設飲水機，不單不符政府推動環保的大方向，也明顯不符合常態化防疫原則。

為此，本人提出以下質詢：

一、疫情之下，體育局轄下多個體育場地的飲水機均被暫停使用，而政府其他部門轄下場所的飲水機則仍然維持開放使用。當局會否在疫情穩定及加強對飲水機清潔消毒的情況下，重開轄下體育場地的飲水機，

使場地使用者可以在運動時自備水樽補充水份？

二、近年市政署在各區的公園和休憩區設置多部飲水機，方便市民自備水樽「斟水」，但至今仍有不少人流較多的公園和休憩區仍未設有飲水機，當局能否交代未來於公園、休憩區等公共地方增設飲水機的計劃？會否透過部門的網站、手機應用程式等平台，方便公眾查閱飲水機的裝設地點？

三、因應近年推動書包減重政策，教青局近年已有政策協助學校安裝飲水機，減少學生水樽重量，但仍有不少家長反映，其子女學校至今仍未安裝飲水機，變相加重書包重量，教青局有否統計現時有多少學校仍未安裝飲水機？會否了解學校未能安裝飲水機的原因並提供協助？